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希通讯”、“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海希通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12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633.0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公司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为 21.88 元/股，初始发行规模 1,420.0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 213.00 万股，合计发行 1,633.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57,300,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5,756,836.1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31,543,563.8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初始发行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分别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1〕第 10491 号和上会师报字〔2021〕第 11704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和 2021 年 12 月 6 日分批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0,144,740.00 元。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1,149,470.90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40,000,000.00 元。

综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91,294,210.9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45,867,834.23 元。其中，募集资金 100,249,352.96 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5,618,481.27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40,000,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57,300,400.00
减：实际支付的上市发行费用（注）	25,756,836.14
（其中：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	458,144.33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31,543,563.86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618,481.27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91,294,210.90
期末余额	245,867,834.23
其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40,000,000.00

注：实际支付的上市发行费用 25,756,836.14 元，与验资报告中披露的上市发行费用 25,756,836.15 元差异 0.01 元，系增值税税差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

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

公司已按募集资金用途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会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8月9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名称变更为“总部基地、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姆科技’)”，并对其增资实施该募投项目。希姆科技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与希姆科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存储余额(元)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银行	030121000005423	工业无线遥控设备生产线扩建项目	存续	80,361,759.46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南西支行	021900289810809	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已注销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宛平路支行	8110201012301375251	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900000 05424	存储超募资金	存续	20,000,270.40
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12194584871 0806	总部基地、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存续	5,505,804.37
合计					105,867,834.2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 7 天通知存款，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元)
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西支行	12194584878000 038	80,000,000.00
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西支行	12194584878000 010	6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宛平路支行专户中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对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申请注销。该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宛平路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名称变更为“总部基地、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希姆科技，并对其增资实施该募投项目。公司已按照计划将上述“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希姆科技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对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申请注销。该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西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希姆科技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与希姆科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58,144.33 元。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
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6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无固定期限	保本固定收益型	2%
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8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无固定期限	保本固定收益型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

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2022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七天通知存款，累计金额为 140,00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通知存款尚未赎回。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3,620,463.85 元的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项目名称由“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总部基地、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并对其增资实施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上海漕河泾北杨人工智能小镇地块”变更为“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实施方式由购置不动产变更为自建模式。上述变更事项，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购买的服务器及软件转入新的实施主体。

变更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海希通讯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海希通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海希通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海希通讯《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海希通讯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331,543,563.8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149,470.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6,05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294,210.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05%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无线遥控设备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78,828,200.00	301,241.78	301,241.78	0.3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基地、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146,050,000.00	199,000.00	553,740.00	0.3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6,665,363.85	40,649,229.12	90,439,229.12	84.7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31,543,563.85	41,149,470.90	91,294,210.9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			募投项目实际进度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基本一致					

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项目名称由“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总部基地、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希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并对其增资实施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上海漕河泾北杨人工智能小镇地块”变更为“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实施方式由购置不动产变更为自建模式。上述变更事项，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购买的服务器及软件转入新的实施主体。
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末发生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58,144.33 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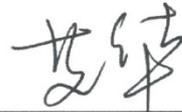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的金额为 140,00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通知存款尚未赎回。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3,620,463.85 元的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风雷



艾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